

关于创金合信货币市场基金调低托管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，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，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2023年12月08日起，将创金合信货币市场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托管费年费率由0.10%调整为0.08%。根据上述事项，本公司相应修订《创金合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）的相关条款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调整方案

自2023年12月08日起，本基金托管费年费率由0.10%调整为0.08%。

二、修改《基金合同》部分条款

章节	原文	修订后内容
第一部分 前言	<p>五、本基金按照中国法律法规成立并运作，若基金合同的内容与届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，应当以届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。</p> <p>六、本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、披露及更新等内容，将不晚于2020年9月1日起执行。</p>	<p>五、本基金按照中国法律法规成立并运作，若基金合同的内容与届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，应当以届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。</p>
第二部分 释义	<p>63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：指《创金合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》及其更新。（本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、披露及更新等内容，将不晚于2020年9月1日起执行）</p>	<p>63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：指《创金合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》及其更新</p>

<p>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</p>	<p>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</p> <p>.....</p> <p>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</p> <p>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10%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</p> $H = E \times 0.10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</p> <p>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，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，按月支付，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，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公休日等，支付日期顺延。</p>	<p>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</p> <p>.....</p> <p>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</p> <p>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08%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</p> $H = E \times 0.08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</p> <p>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，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，按月支付，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，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公休日等，支付日期顺延。</p>
<p>基金合同摘要对上述修改内容一并进行修改。</p>		

三、本公司将于公告当日在网站上同时公布经修订后的《基金合同》。《创金合信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招募说明书》”）及《创金合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》涉及前述内容的，将一并修订，并依照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。

四、重要提示

此次调低托管费率并相应修订《基金合同》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，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，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。

本次修订更新后的《基金合同》将自2023年12月08日起生效。

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cjhxfund.com/>）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68-0666）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

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。

特此公告。

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08日